

整合多方资源 加强诉调对接 延伸服务触角 大名法院多举措深度推进诉源治理

河北法制报讯 (李超刚) 大名县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扎实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构建多层次、多样化、多途径的解纷格局,诉源治理效果显著。

该院强化府院联动,与县工会、司法局、妇联、工商联等单位通力协作,建立联调、共治、协作机制,深度参与基层治理,民事、行政案件万人成讼率明显下降。推进“冀时调”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10个基层人民法庭及辖区18个村级自治组织入驻“冀时调”平台,推动人民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工作向基层延伸。

该院设立诉调对接中心,中心设置了立案调解室、律师调解室、医疗仲裁公正纠纷调解室、行政化解中心、特邀调解室、道交调解室、家事调解室等10个调解室,涉及妇联、公证、仲裁、教育、保险等十余个行业,专业调解室与业务庭室进行“一对一”对接,有针对性地指导开展纠纷化解工作。

在乡镇,他们设立20个人民调解组织联系点,选聘调解员48人。今年以来,人民调解组织共化解各类纠纷965件,委托调解成功的案件中,双方当事人满意度达95%以上。

根据“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的要求,该院打造案件分流“三级过滤”模式。对当事人有意愿选择诉前调解的,建立台账,

通过委托民调组织、律师、人民调解员、人民陪审员等进行调解,对于调解成功的,人民法院依据当事人的申请依法出具司法确认书或调解书,实现“一级过滤”;对诉前调解不成的民商事案件转立案,服务中心按照繁简程度再次分流,案情简单、争议不大的纠纷移送速裁团队快审快结,完成“二级过滤”;对于案情复杂、争议较大的案件按照类别移送相关业务部门办理,法官围绕争议焦点组织双方当事人开庭审理判决,形成以案件诉前调解、简案速裁为中流、繁案精审作后盾的调判模式。

为进一步推进司法资源高效运行,该院组建家事、金融、速裁、道交、小额诉讼五个专业化审判团队,案件平均审理时间不超过20

天,大大节约了司法资源,最大程度减轻群众“诉累”。

此外,该院以推进信息化建设为途径拓展司法为民效能,应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将信息技术与法院工作相融合,各诉讼服务平台身份信息实现一次认证、全网通办。截至7月份,该院共受理民事案件3595件,网上立案2973件,网上立案率82.70%,审核通过率99.49%;依托律师服务平台,为律师立案、申请事项提供方便;依托人民法院鉴定系统,开展在线鉴定事项,在线委托鉴定率100%;依托人民法院网上保全系统,实现保全申请、在线申请担保等事项;依托人民法院诉讼费管理平台,实现诉讼缴费线上办理,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 高建军 宋薪宇
周歆婷

9年前,一起交通事故造成年仅9岁的孩子成了残疾孤儿;9年间,这个孩子不断被爱包围,各界力量纷纷伸出援助之手,帮助他成长。兴隆县人民检察院对他进行国家司法救助后,持续给予关注。这也是承德市检察机关第一起国家司法救助案。

2014年,一起交通事故造成贾某某父母当场身亡,年仅9岁的贾某某重伤一级。事故发生后,他成了孤儿,半身瘫痪,只能在轮椅上生活。年迈的爷爷奶奶因病无劳动能力,案件被告人支付赔偿款9万元后,再无力支付剩余的60余万元赔偿,贾某某的治疗、康复、生活、学习面临困境。事故发生后,社会多方形成合力救助,贾某某所在村庄为其捐款9000多元;兴隆县教育部门为其捐款20余万元。

2018年,兴隆县人民检察院在认真调查核实的基础上,依法决定为贾某某申请国家司法救助金12万元。在办案检察官的积极协调下,贾某某的姑姑与孩子所在学校平安堡中学签订救助金监管使用协议,确保救助金完全用于贾某某的学习、生活及康复治疗,防止挪作他用。同时,检察院注重国家司法救助延伸性,经常对其进行回访,办案检察官及时对其开展心理疏导、精神抚慰,帮助其回归正常生活轨道,协调学校为贾

某开辟专用进出通道,方便其学习期间起居生活,并免除所需费用,协调兴隆县残联为贾某某家里修建绿色通道,每年帮扶其500元并免费提供轮椅等用具。

2021年7月,贾某某以优异成绩考入兴隆县一中。兴隆县人民检察院和平安堡中学、兴隆一中组成爱心接力,兴隆一中为贾某某的高中学习提供爱心帮助,为其提供专用进出通道及宿舍,安排班级同学照顾帮扶其日常起居,同时免除贾某某在校期间的所需费用。县一中教师组成爱心联盟,每月帮扶其300元在校生活费用。在爱的温暖下,贾某某在班级学习成绩始终名列前茅,对未来生活充满信心,成为阳光少年。

今年6月,兴隆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再次来到贾某某家,继续回访被救助人贾某某,跟踪了解其现状及司法救助资金使用情况,并走访了学校,了解到学校为其提供了学习生活等各方面的照顾,检察机关与学校形成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相结合的救助机制,共同呵护残疾孤儿贾某某成长。现如今,贾某某升入高二年级,救助款余额为4万余元,但尚不能保证其大学期间费用及康复治疗费用。检察院积极协调当地党委政府、乡村振兴等部门,为其解决农村低保待遇,也在积极为其寻求其他救助,致力于将司法救助工作真正落到实处,接力续写检察温情。

唐山路南检方邀请“小小法治宣讲员”游南湖公园 开启青少年法治生态研学之旅



□ 文/于淼 颜思谦
图/陈琬璐

“同学们,唐山南湖是大型城市中央生态公园,像一幅美丽的画卷,但是大家知道吗,这里曾经是采煤塌陷区和成片的垃圾场,经过生态修复后变成了唐山绿色发展的名片。今天我们带大家开启法治生态研学之旅,了解生态保护的重要性和检察机关在保护生态环境中发挥的重要作用。”8月4日,唐山市路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带领“小小法治宣讲员”,共赴南湖开启一场以“探寻南湖·公益山海行”为主题的法治生态研学之旅。

登上南湖龙山阁,俯瞰整个南湖的美景,路南区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公室负责人向同学们介绍了南湖的生态环境变迁,通过趣味问答的形式,结合案例故事、生活实例,讲解环境污染的常见类型和不良影响,为同学们讲解检察机关

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以及在生态保护中发挥的重要作用,让他们认识并积极向身边的同学们宣传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传递法治生态保护的理念。

随后,同学们来到南湖龙泉湾旁,共同观看路南检察院干警利用无人机,助力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沉浸式”体验如何有效破解在调查中面临的面积广阔、人力不易到达等制约取证的问题。检察官向同学们介绍,无人机取证的常态化开展已经成为公益诉讼工作的技术利器,通过“科技+检察”办案模式,优化取证效果,充分发挥技术力量,为办理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检察案件提供强有力的科技保障。

最后,干警向同学们讲解设立“全国生态日”的意义,介绍河北检察机关“燕赵山海·公益检察”开展以来的典型案例。

“这次‘沉浸式’互动活动,不仅让我们感受到了南

湖的勃勃生机,也体会到了保护生态环境的责任。”

“做好法治宣讲员,保护环境从自身做起,带动身边的人保护环境。”

“发现破坏环境的问题要及时告诉检察官。”

活动结束后,“小小法治宣讲员”们纷纷在展板上留下感想。法治生态研学之旅让他们更加认识到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性,也让他们多了一份保护生态文明的责任感。

据了解,今年初,路南区人民检察院首次在路南区实验小学聘任43名“小小法治宣讲员”,通过法治教育培训,让他们以青少年听得进、看得懂、能理解、愿遵守的方式去普法,同时采取“请进来+走出去+互联网”的方式,不断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引导性、趣味性、互动性、参与感,不断推动法治宣传教育由“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转变,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男子持A2驾照醉驾无号牌摩托车 吴桥交警查处一“任性”驾驶人

河北法制报讯 (节洪伟 谢杨) 近日,吴桥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夏季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时,查获一起准驾车型不符且醉驾无牌摩托车的违法行为。

7月31日0时27分,大队民警在华山道与金沙江路交叉口路段开展夏季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时,一辆未悬挂号牌的摩托车驶近卡点,民警立即上前示意司机靠边停车,接受检查。刚一走近,民警便闻到一股酒味儿。在接受民警询问时,司机韩某某称自己喝了七八瓶啤酒。民警现场对其进行呼吸式酒精检测,结果为161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遂带其到医院抽血检测,血

液鉴定结果显示,其血液中乙醇含量为221.74mg/100ml,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

民警进一步了解得知,驾驶人韩某某当天在外聚餐喝了酒,自认为清醒,抱着侥幸心理驾驶摩托车回家,没想到遇到交警检查。执勤交警在对驾驶人韩某某身份信息及车辆信息进一步核查时,发现其只取得了A2机动车驾驶证,并没有摩托车驾驶资格,属于准驾车型不符。交警随即依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韩某某的多项违法行为合并处理,对其作出罚款700元的处罚、吊销其机动车驾驶证且5年内不得重新申领,韩某某还将被追究刑事责任。

窗口绽风采 默默护安宁

□ 田春雷 王彪

“您好,请问您需要办理什么业务?”每天一早上班,在张家口市公安局桥西分局堡子里派出所户籍大厅内,一名年轻女警会向前来办事的群众热情地打着招呼。她叫王燕,是堡子里派出所的一名户籍辅警。前不久,在市公安局公布的第二季度“河山警星(队)”评选结果中,王燕荣获了为民服务之星。为此,笔者来到堡子里派出所,采访了她热情服务的感人故事。

“看似简单的户籍窗口,也复杂得像一个‘小社会’,有孩子办身份证哭闹需要安抚的,有行动不便的老人需要照顾的,还有因家庭矛盾而把情绪发泄到公安机关的,都需要户籍民警耐心解释和化解……”说起每天的工作,王燕感触很深,“当我第一天穿上警服走进户籍室的那一刻,就在心里告诉自己,户籍窗口代表的不仅仅是我自己,更是

公安机关的形象。我要做的就是多为群众着想,多办实事,多解难题。”

去年12月上旬她接待的一位老人令她记忆深刻。那是一个下午,一位老人匆匆跑进派出所户籍室,不停地抹着眼角的泪水。

“阿姨别着急,坐下来慢慢说。”王燕一边安抚老人,一边询问事情原由。原来,老人在外办事时,不仅事没办成,还不小心将身份证弄丢了。王燕知道,对于窗口来说,丢失身份证申请补领只是一件普通的业务,可对于老人来说,却是件大事。随即,她为老人核实身份信息后立即办理了身份证丢失补领业务。她得知老人匆忙过来没带钱时,还自掏腰包替老人扫码付工本费。见屋外天气不好,王燕又联系了值班室同事开车送老人安全回家。临走时,老人的眼睛再次湿润了。

“带着出生医学证明、父母身份证件、结婚证……”采访过程中,户籍窗口的电话不时响起。面对各式

各样的户籍问题咨询,王燕总能准确又耐心地告知群众相关材料和手续的准备。“只要平时多学些便民规范,办事的群众就能少跑点路。”她说。因此,在把握好业务规范的前提下,她总是想方设法为群众解决燃眉之急,体现服务的“专业”。

今年2月11日,辖区群众孙大姐拿着锦旗和感谢信找到王燕,一再向她表达谢意。前段时间,孙大姐在为儿子办理大中专院校学生录取的迁出业务时,不慎造成迁入地错误,学校方不予接收,因迁出已注销户口,只能手改其本人提供的正确迁入地并盖章,但学校仍不接收,家长和孩子都急坏了,来到派出所求助。得知事情经过,王燕和校方积极联系,同时向上级汇报这种特殊情况,为其申请恢复户口后重新办理迁出。正是熟悉掌握了最新业务规范,王燕以最快速度帮助孙大姐将户口重新恢复并开出迁移证。看着家长如释重负,王燕也松了一口气。

户籍岗是亲民、爱民的小窗口,没有现场抓捕的惊心动魄,也没有千里缉凶的高光时刻,但对于王燕来说,小窗口一样能为维护辖区的治安环境贡献自己的力量。

3月10日上午,一对夫妻到户籍室补办身份证,办理过程中,王燕发现二人为网上在逃人员。她先不动声色地稳住二人,随后立即向所领导汇报情况。经办案民警进一步核实了解,此二人涉嫌一起电信诈骗案,被河南警方列为网上在逃人员。她迅速稳定情绪与二人周旋,待值班民警赶来将二人抓获。

“苔花如米小,也学牡丹开。”在小小的三尺柜台,王燕绽放出不一样的光彩。

五年来,王燕日复一日,凭借着对户籍工作的热爱,在自己平凡的岗位上尽职尽责,践行着“为人民服务”的诺言,秉承一颗为民服务的真心,架起了公安机关和人民群众沟通的桥梁。



8月5日早晨,一场大雨过后,石家庄铁路公安处石家庄北站派出所迅速组织民警会同铁路相关部门、地方护路单位、路政、环卫等部门,对管辖线路、桥梁涵洞积水进行隐患排查,确保铁路行车安全。图为派出所民警在巡查线路。

林峰 摄